

# “旅游农业”及其相关概念辨析

应瑞瑶, 褚保全

(南京农业大学 经贸学院, 江苏 南京 210095)

**关键词:** 旅游农业; 乡村旅游; 都市农业

**摘要:** 本文认为, 旅游农业、乡村旅游及都市农业是既有联系又有区别的概念。旅游农业有狭义和广义之分, 狭义的旅游农业是在充分利用现有农业资源的基础上, 通过规划、设计、施工, 把农业建设、科学管理、农产品生产加工及其价值增加和游客动手实践融于一体的新兴农业艺术, 广义的旅游农业则泛指乡村旅游。旅游农业与都市农业是两个不同划分标准的概念, 都市农业主要是从地理位置上来划分, 旅游农业则主要从功能上来划分。文章最后分析了旅游农业的本质特征。

中图分类号: F590.65

文献标识码: A

文章编号: 1002-3240(2002)05-0031-03

## 一、“旅游农业”的定义

80年代以来, 随着经济的高速发展及农村经济结构的调整, 旅游农业在我国有了较快的发展, 并正在逐步成为我国农村经济的新的增长点。关于旅游农业的含义, 也正随着旅游农业实践的不断深入, 新的形式、新的内容不断出现, 人们对其内在的含义的理解也在不断丰富。

一般认为, 旅游农业是在充分利用现有农业资源的基础上, 通过规划、设计、施工, 把农业建设、科学管理、商品生产、艺术加工及其价值增加和游客动手实践融为一体, 供游客领略在其他名胜风景地欣赏不到的大自然及意趣浓厚和现代化的新兴农业艺术。(刘达华, 1989)有学者将旅游农业与生态农业结合起来, 提出生态旅游农业的概念。认为, 生态旅游农业上运用生态学原理和系统科学、环境美学的方法, 将现代科技成果与传统农业技术精华相结合, 在充分利用现有农业资源的基础上, 通过规划、设计、施工, 把农田建设、农艺管理、产品生产、原理加工和游客参与融为一体, 以此达到改善生态环境, 增加就业机会, 向游客提供高质量旅游经历的目的的一种新型农业体系。(刘营军、于永献、高贤伟, 1998)由此可见, 旅游农业

实质上是以现代农业为依托, 并在不影响农业的自然生态再生产的基础上, 挖掘其特有的旅游要素发展起来的农业与旅游业有机结合的一种现代农村的新兴交叉行业。这种开发是将农业和旅游融为一体, 一般配置在风景区和旅游观光热线上, 与其他类型的旅游景点相结合。例如, 在著名的旅游景点周围发展观赏植物、人工草地以及风景林, 改善旅游环境; 在旅游线上开放有特色的果园、茶园、花园、菜园、牧场、渔场等, 让游客进园观光、游览, 增长知识, 开阔视野。游客还可以自采购买农产品。目前国内不少地方正在开发的旅游农业项目基本上属于这一含义上的旅游农业。

## 二、旅游农业与乡村旅游

有的学者认为, 旅游农业有狭义和广义之分。(范子文, 1993)前面对旅游农业的界定基本上是属于一种狭义的旅游农业, 广义的旅游农业则泛指乡村旅游。

在一些西方国家, 许多名词用于描述乡村旅游活动如农业旅游、农场旅游、农村旅游、轻松旅游、替代旅游等等, 各自的含义都有所不同。为了避免这种可能引起的混淆, 欧盟使用了乡村旅游 (Rural Tourism) 这一词用以反映在农村地区所有的旅游活动。许

收稿日期: 2002-07-10

多学者认为,给乡村旅游下定义,关键是如何定义“乡村”。因此对于乡村旅游的定义到目前为止还没有较为统一的定义,主要是因为对“乡村”概念的理解不同。Lane(1994)认为,所谓乡村旅游即为发生在乡村的旅游,即便是如此简单的定义也是比较含糊的。因为旅游本身需要有明确的界定,尤其是在乡村的旅游,同时乡村或农村含义也不清。(Lane, 1994)许多国家对农村和非农村有着不同的标准。农村既可以是一个地理的概念,也可以是对乡村社区文化特征的表述。进一步研究这一含义,农村旅游又常与其他一些概念相交融如生态旅游、绿色旅游或自然旅游。某些情况下,农村旅游相当于一些具体的游乐活动,如农场旅游。而另一些情况下,农村旅游则包含了更为广泛的意义,从而成为旅游业发展和促销的一个途径。例如我国于1998年推出的旅游主题是“华夏城乡游”,其中“吃农家饭,住农家院,做农家活,看农家景”成为重要的旅游内容。在德国,乡村旅游主要是指有人居住的农村空间旅游,包括农场旅游和农林地区或社区,不包括野生地。D.Getz和S.J.Page(1997)认为应包括野生地,即所有的非城市旅游都是乡村旅游。D. Getz和S.J.Page根据世界各国乡村旅游和实践,总结归纳了乡村旅游概念包括以下内容要素:①乡村旅游的经营者;②乡村旅游产品和服务,包括旅游具体活动、食宿等方面;③乡村吸引力:宁静、偏远、农村生活方式、自然景观、纯朴的村民、娱乐、冒险等活动;④乡村旅游的地理范围:从近郊到广大的农村乃至偏远的野外。因此,在给乡村旅游下定义时还必须考虑这样几个因素,度假型的,相对集中、地理位置、管理的方式以及与当地社区一体化的程度。

尽管如此,列举出能反映农村旅游显著特征仍然很困难,之所以这样,Lane(1994)认为有以下几个原因:

(1)基于城市或风景区的旅游业并不仅限于农村地区,其外溢效应也涉及到农村。

(2)农村地区本身难以界定,各国标准差异很大。

(3)并非所有农村地区的旅游都是严格意义上的“乡村”,它们在形式上可以是“城市”的,仅仅是地点放在农村。如许多所谓的渡假村即为此类。近些年许多大型的渡假设施建在乡村,它们或许是“主题公园”,或许是休闲饭店。因此,它们的农村化程度既是一个感性问题又是一个技术问题。

(4)历史地看,旅游业一直是个城市的概念,因为绝大多数旅游者都生活在城市。旅游业的发展将促使农村城市化,促进农村文化和经济的变革,促进农村的基础建设。

(5)不同地区发展的农村旅游形式不同。例如在法国和奥地利的乡村,农场渡假是农村旅游的一种重

要形式,而在美国和加拿大,这种形式就很少。在法国,自炊小茅屋则是农村旅游的一项重要内容。

(6)农村地区自身也在经历着变化。外部市场、交通、通讯等对市场条件和传统产品产生了巨大的影响。环境保护的兴起增加了“外人”对土地使用和资源开发的控制影响。曾经很清晰的城市和农村的区别由于郊区化,和长距离的经常来往而变得模糊起来。

(7)农村旅游是一个复杂的多层面的活动,它不仅仅是基于农场的旅游,它还包括了特殊兴趣的自然渡假和生态旅游、徒步旅行、登山和骑马游、探险、运动与健康游、狩猎与垂钓游、教育旅行、艺术与遗产游,当然还有没有特定爱好和形式的一般性乡村游。对农村旅游的基本要求就是要提供一个平和、安静、放松的乡村环境。

综上所述,“乡村旅游”定义可表述为,经营者广泛利用农村野外空间,农业自然资源和农村人文资源进行旅游开发,使农业与农村的观光旅游功能显著扩大,满足游客不同层次的需要。它不仅包括传统的农业生产经营活动,而且包括农村观光游览,以及与之有关的旅游经营、旅游服务等内容,如为游人提供具有农村特色的吃、住、行、玩、购等方面的服务和供应,满足他们对自然景观和乡土气息的向往等。

### 三、旅游农业与都市农业

最早研究都市农业的学者要数日本学者青鹿四郎,他早在1935年在其所著的《农业经济地理》一书中给都市农业下了这样的定义:所谓的都市农业,是指分布在都市工商业区、住宅区等区域内,或者是分布在都市外围的特殊形态的农业。即在这些区域内的农业组织依附于都市经济,直接受都市经济势力的影响。主要经营奶、鸡、鱼、温室、观赏植物、鲜菜、果树等生产,专业化生产程度较高,同时又包括稻、麦、畜牧、水产等的复合经营。并指出都市农业的范围一般是都市面积的2~3倍,且其集约化生产程度很高。到五、六十年代,美国的一些经济学家也开始对都市农业进行研究,尽管他们并没有给都市农业下明确的定义,只是表述为“都市农业区域”和“都市农业生产方式”等等。进入八十年代后,随着城市化的不断发展和新兴城市的崛起,日本、新加坡和韩国的一些经济学家也相继开展了对都市农业的研究,我国到九十年代才对都市农业开始研究。关于都市农业的内涵的界定,综合起来,可表述为:都市农业是指城市化地区及其郊区(未来的延伸区),依托都市,接受都市的强大科技、工商产业对其农业生产的有力支持,建设融生产性、生态性、休闲娱乐、观光等于一体的高度规模化、

产业化、科技化、市场化的服务城市的现代化农业体系。

在功能上,都市农业以发挥生态功能和社会功能为主,兼顾发挥经济功能。生态功能,通过合理布局,发挥农业在空间和植被上对城市生态环境的调节作用,提高城市的整体效益;社会功能,通过发挥花卉、绿地、园林和优质特种农副产品生产,提高城市环境质量,适度满足城市居民生活需求;经济功能,通过调整农业内部的产业结构,对蔬菜、花卉等园艺场采用现代科技、现代管理和生产经营方式的转变,提高农业劳动生产率和经济效益,建设特种养殖的场地,既有调节生态、景点观赏的价值,又有一定的经济价值和经济收益。

在布局上,都市农业以城市建设总体规划为依据,在城市规划小区之间,镶嵌规模小型,设施新颖、技术先进的各类园艺场所,旅游观赏景点、花卉草坪绿地以及风景经济林园(带)。

在经济运行和经营上,都市农业按照城乡一体化要求,将都市型农业经济的运行纳入城市经济总体运行发展的轨道;在生产经营上发展以集约化为标志的较小规模经营的农业企业,以取得生态、社会、经济相统一的综合效益。

由于都市农业具有休闲、观光等功能,如日本的都市农业的主要三种模式中就有一种是观光型农业,因此很容易让人误以为旅游农业就是都市农业。(方志权,1997)赵树枫等就认为,由于都市农业出现的“观光农园”、“教育农场”、“休闲农舍”等,从这个角度出发,可把都市农业理解为观光休闲农业。(赵树枫、张强,1998)其实旅游农业与都市农业是农业两个不同划分标准的概念,都市农业主要是从地理位置上来划分;旅游农业则主要从功能上来划分,强调旅游的作用。都市农业可以采用旅游农业的发展形式,而旅游农业则不一定在都市周围。

#### 参考文献:

- [1] 刘达华.略论旅游农业.特区经济.1989(6).
- [2] 刘营军,于永献,高贤伟.生态旅游农业的特点及其发展方向.农业经济问题.1998(2).
- [3] 范子文.试论观光农业.农业区划.1993(6).
- [4] Lane, B.,(1994)' Sustainable Rural Tourism Strategies: A Tool for Development and Conservation', in B. Bramwell and B. Lane (eds) Rural Tourism and Sustainable Rural Development, Clevedon: Channel View Publications: 102.

## 四、旅游农业的本质特征

综合国外对旅游农业及乡村旅游的研究,并根据我国近些年关于旅游农业的理论探讨和实践,本文认为旅游农业的本质特征表现在以下三个方面:第一,农业特性:旅游农业是在农业生产的基础上开发其旅游功能的。尽管在开发旅游功能的过程中,可能局部地改变原来的农业生产结构,如原来以种植粮食作物改为种植花果林木,但对于面积大的旅游农区而言,其粮食生产不可能完全取代,即使取代以花果林草,也属大农业的范畴。而且旅游农业的吸引人之处也主要是优美的田园风光,因此,农业生产仍然是旅游农业的主要方面。有的旅游农业发达的国家为了保护农业生产,防止旅游农业过度开发,甚至采取了一些限制措施,如在意大利,政府就规定农业旅游收入不得超过农业总收入的1/3,否则就加大税收比例。第二,生态特性:旅游农业作为一种可持续发展之路,其发展的目的之一在于调整人与自然,经济发展与生态环境之间的矛盾。旅游农业的吸引人之外在于其宁静优美的生态环境、天然的自然景观以及纯朴的乡村的生活方式、民俗文化等。因此,在开发过程中必然要考虑到其生态特性,减少人工作用,在尽可能不破坏原来生态环境的情况下,运用生态学原理,尽量减少外部投入,促进其生态系统的良性循环。目前,国际上兴起的“生态旅游”更能体现旅游的发展特征。第三,娱乐性:旅游农业除了具有优美的生态环境,还应具有一定的游乐功能,否则也不能吸引大量的游客。游乐功能应主要以观光、农事参与、民俗活动、自然体验(包括漂流、徒步等)为主,而一些人工的游乐设施则应适可而止,如果将旅游农业地都建成与城市公园游乐场一样,显然没有什么新鲜感和吸引力。因此,应多在动植物和生态上作文章,如开展植物迷宫、斗牛、漂流探险等旅游项目。

- [5] D. Getz, and Page, S.J., (1997) Conclusions and Implications for Rural Business Development, in The Business of Rural Tourism, ed. by Stephen J. Page and Don Getz, Boston: International Thomson Business Press.
- [6] 方志权.上海与日本的都市农业.上海经济.1997(5).
- [7] 赵树枫,张强.都市农业的意义及其发展中应注意的问题.农业经济问题.1998(4).

[责任编辑:方正]